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临 2016-038 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更新后的〈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前期提交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审议的本次重组的议案中，《关于〈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所附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日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的规定，目前已过有效期，因此，为确保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相关议案的时效性，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博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博瑞投资”）特向本次股东大会提交《关于博瑞传播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更新部分议案及附件的临时提案》，要求更新公司董事会前期提交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关于〈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博瑞投资提议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审议更新后的《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草案）》及其摘要、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公司已委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议案所附最近一期财务资料进行了更新。具体为，对标的公司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至 2015 年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对公司 2014 年至 2015 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出具审阅报告，对公司编制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出具鉴证报告。公司并据此更新了《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一）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补充 2015 年年报）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项议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博瑞投资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曹建春、师江、袁继国、吕公义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实际表决董事 5 名。

（二）《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2014-2015 年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2014-2015 年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2015 年期末）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更新后的《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还需按照博瑞投资临时提案要求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的《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新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最近一年财务资料、重组报告书及相关文件的提示性公告》，更新后的《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鉴于公司董事会前期审议的本次重组的议案中，《关于〈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所附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日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的规定，目前已过有效期，公司已委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议案所附最近一期财务资料进行了更新。具体为，对标的公司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至 2015 年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对公司 2014 年至 2015 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出具审阅报告，对公司编制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出具鉴证报告。公司并据此更新了《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基于此，公司有必要就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再次说明。

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的法定程序完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文件有效性的说明》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7 日